

证券代码：688455

证券简称：科捷智能

公告编号：2025-021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25年4月15日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晓彬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10次会议，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讨论，并对公司的决策程序、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监督，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在本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公司治理以及董事会和监事会主要工作等方面的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工作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内部控制评价结论真实、有效。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公司当前的发展阶段和实际情况相适应，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未来的健康发展。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六）《关于申请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和票据池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开展银行综合授信业务和票据池业务，能够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优化财务结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公司拟开展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票据池业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和票据池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七）《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取得较好的投资回报，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八）《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

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九）《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

（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十一）《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针对监事的薪酬方案是结合公司目前的执行水平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制定的，有利于充分发挥监事的工作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开展2025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开展金额不超过 1.5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额度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十三）《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给予全资子公司一定的财务资助，有利于相关业务拓展及日常经营。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发挥公司整体规模优势，降低资金成本，并已采取必要的风险控制和保障措施，本次财务资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十四）《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

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十五）《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2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以及 1 名激励对象成为监事，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同时，因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未达到《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未成就，公司拟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未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上述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十六）《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

产减值准备，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4 年第四季度及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十七）《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有关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在本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